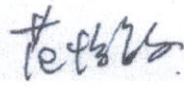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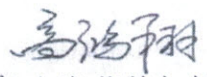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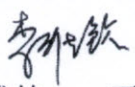
单一来源采购专业人员论证意见表

时间：2023年10月31日

中央主管预算单位	中国科学院
中央预算单位	上海药物研究所
项目名称	实验用房年度租赁服务
项目背景	近年来，上海药物所整合院内外资源率先筹建“中国科学院药物创新研究院”，并积极融入上海科创中心建设，牵头揭牌成立“张江药物实验室”。研究所旨在以“出原创新药”和“出引领技术”为目标，有效解决我国生物药研发和产业发展“卡脖子”的问题，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原创新药研发高地和国际一流的药物科学研究中心。 上海药物所在引进培养新的领军人才，充实人才团队，加强科研力量建设，切实支撑落实“十四五”规划布局，实现新技术创新基地、医药与生物技术创新基地、交叉前沿科学研究创新基地建设，提升原创新药发现能力。 截止 2023 年 8 月，上海药物所共有 135 个研究组，职工近 1268 人，学生 1314 余人。受聘正高级岗位 166 人，副高级岗位 225 人。自 2015 年以来引进、培养新 PI 共 86 人。 我所现有的实验园区仅有祖冲之路园区约 26000 平方米，海科路园区约 35000 平方米。实验场地早已饱和，新进人才无实验场所和办公场地，只能通过在外租赁实验室的办法临时过渡。根据目前的实际需求，需要租赁的实验室面积约为 17419.67 平米。 经过多方努力，2023年初步确认的租赁面积约872.43 平米，租金140.112264万元。上述租赁意向为延续性项目，药物所前期已投入部分实验室改造经费，其实验室场所能够满足研究组科研条件和要求。申请通过单一来源的方

	式，从以下供应商租赁实验室场地共计872.43平方米。 供应商名称及地址： 供应商：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荣科路118号16楼
专家1论证意见	上海药物研究所长期面临快速发展与资源缺口的矛盾，祖冲之路园区和海科路园区实验用房已不能满足科研发展和人员扩增的需求，短期内仍需要通过租借实验室满足空间需求。拟租借的空间位于松涛路647弄，面积872.43平米，为了便于新药研发，其位置应尽量靠近药物所主园区。经用户调研，周边只有该场地满足实验场所的空间面积需求，同时由于其已进行过针对性的改造，安置多套大型设备，能够满足化合物收集、存储、管理和使用的条件。如调整更换租赁场地，将会带来大量的实验室改造和仪器搬迁费用，大大影响科研工作的开展。同意通过单一来源的方式采购。  姓名：范怡敏 工作单位：中国科学院脑科学与智能技术卓越创新中心 职称：高级工程师
专家2论证意见	上海药物所现有实验场地严重饱和，大量实验空间需求短期内只能通过外租实验用房临时过渡。拟租借的空间位于松涛路647弄，面积5030.12平米。在考虑续租实验室时，距离、价格、通勤安全均是决定是否续租的重要因素。拟租用的实验用房距离药物所主园区在3公里内，能够通过班车运行，保障新药研发工作的顺利开展不受距离和交通阻碍，同时也能够保障人员的安全通勤和样本的安全快速运输，保障了科研安全，提升了科研效率。研究所在该实验用房先期已投入大量经费用于实验室改造，现有实验条件能够满足研究所相关科研工作需求，经用户调研，附近无其他合适场所，如重新选择远距离的实验空间重新改



	造，将会投入大量实验室改造成本，且半年内科研工作将被迫暂停。因此同意其采用单一来源的方式采购上述实验用房租赁服务。  姓名：高鸿翔 工作单位：中国科学院上海营养与健康研究所 职称：正高级工程师 究所
专家3论证意见	上海药物所实验场所严重缺乏，影响研究所的持续发展，现阶段只能通过外租实验场地的方法解决。上海药物所主园区位于祖冲之路555号和海科路501号，科研平台和大型仪器均位于两个主园区内，为了保证位于租借实验室内的研究中心和课题组的实验顺利开展，保证实验材料及样品运输不受影响，促进园区间的交流协调，租借实验室应尽可能在主园区周边的一定范围内。用户经过调研，该实验用房位于主园区附近3公里内，能够满足基本条件、且价格合理。且前期已进行针对性改造，如选择其他场所，重新改造需要大量的资金和时间投入，会对实验室的科研工作的顺利开展产生很大的影响，拖延新药研发进度。同意其通过单一来源的方式从上述承租方租赁实验用房，解决研究所的部分实验室需求。  姓名：李维钦 工作单位：中国科学院上海有机化学研究所 职称：高级工程师 究所

